通 告

2023年 第 号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通告

（2023年 第18期）

近期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“你点我检”食品安全监督抽检，抽取粮食加工品、乳制品、饮料、糕点、餐饮食品、食用农产品和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等7类食品50批次样品，检出其中餐饮食品2批次样品不合格。发现的主要问题是重金属污染物污染问题：

昌吉市马兰萍牛肉面馆经营自制的烤羊肉和辣椒粉，铅（以Pb计）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。

对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，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督促相关地（州、市）市场监管部门立即组织开展处置工作，查清产品流向，采取下架召回不合格产品等措施控制风险；对违法违规行为，依法从严处理；及时将风险防控措施和核查处置情况向社会公示。

特别提醒消费者，如在市场上发现或购买到附件所列的不合格食品，请拨打食品安全投诉举报电话12315进行投诉举报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1. 粮食加工品监督抽检产品合格信息

1. 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监督抽检产品合格信息
2. 乳制品监督抽检产品合格信息
3. 饮料监督抽检产品合格信息
4. 糕点监督抽检产品合格信息
5. 餐饮食品监督抽检产品合格信息
6. 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产品合格信息
7. 餐饮食品不合格产品信息
8. 不合格项目小知识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9月 日